

古

今

法

制

續文獻通考卷之二

皇明進士雲間王圻纂輯

田賦考 元

元

元之取民大率以唐爲法其取於內郡者曰丁稅曰地稅此倣唐之租庸調也取於江南者曰秋稅曰夏稅此倣唐之兩稅也丁稅地稅之法自太宗始行之至丙申年乃定科徵之法令諸路驗民戶成丁之數每丁歲科粟一石驗丁五升新戶丁驗各半之老幼不與其間有耕種者或驗其牛具之數或驗其土地之等徵焉丁稅少而地稅多者納地稅地稅少而丁稅多者納丁稅工匠

僧道驗地逮及世祖申明舊制官吏商賈驗丁於是輸納之期收受之式關防之禁會計之法莫不備焉十七年又命戶部大定諸例全科戶丁稅每丁粟三石驗丁粟一石地稅每畝粟三升減半科戶丁稅每丁粟一石新收交叅戶第一年五斗第二年一石第三年一石二斗五升第四年一石五斗第五年一石七斗五升第六年入丁稅協濟戶丁稅每丁粟一石地稅每畝粟三升隨路近倉輸粟遠倉每粟一石折納輕賚鈔二兩富戶輸遠倉下戶輸近倉每石帶納鼠耗三升分例四升凡糧到倉以時收受權勢之徒結攬稅石者罪之倉官攢與斗脚人等飛鈔作弊者並置諸法秋稅夏稅之法行

于江南初世祖平宋時除江東浙西其餘獨徵秋稅而已至元十九年用姚元之請命江南稅糧依宋舊例折輸綿絹雜物是年二月又用耿左丞言全輸米三之一餘並入鈔以折焉以七百萬錠爲率歲得羨鈔十四萬錠其輸米者止用宋斗斛蓋以宋一石當今七斗故也二十八年又命江淮寺觀田宋舊有者免租續置者輸稅其法亦可謂寬矣成宗元貞二年始定徵江南夏稅之制於是秋稅止命輸租夏稅則輸以木棉布絹絲綿等物其所輸之數視糧以爲差糧一石或輸鈔三貫二貫一貫至一貫五百文一貫七百文輸三貫者若江浙省婺州等路江西省龍興等路是已輸二貫者

若福建省泉州等路是已輸一貫五百文者若浙江省
紹興路福建省漳州等路是已皆因其地利之宜及人
民之衆酌其中數而取之其所輸之物各隨時估之高
下以爲直獨湖廣則異於是初阿里海牙克湖廣時罷
宋夏稅依中原例改科門攤每戶一貫二錢蓋視夏稅
增鈔五萬餘錠矣 大德二年宣慰張國紀請科夏稅
於是湖湘重罹其害俄詔罷之三年又改門攤爲夏稅
而併徵每石計三貫四錢之上視江浙江西爲差重其
在官之田許民佃種輸租凡官田不科夏稅 又江南
民戶有田一頃之上者於所輸稅外每頃量出助役之
田歲收其入以充助役之費謂之助役糧

天下歲入糧數總計一千二百十一萬四千七百八石

腹裏二百二十七萬一千四百四十九石

行省九百八十四萬三千二百五十八石

遼陽省九百八十四萬六十八石

河南省二百五十四萬一千二百六十九石

陝西省二十二萬九千二十三石

四川省一十一萬六千五百七十四石

甘肅省六萬五百八十六石

雲南省二十七萬七千七百一十九石

江浙省四百四十九萬四千七百八十石

江西省一百一十五萬七千四百四十八石

湖廣省八十四萬三千七百八十七石

江南三省天曆元年夏稅鈔數總計中統鈔一十四萬九千二百七十三錠三十三貫

江浙省五萬七千七百三十錠四十貫

江西省五萬二千八百九十五錠一千一貫

湖廣省一萬九千三百七十八錠二貫

太祖時中都田野久荒而兵後無牛可耕張穀議差官於瀘溝橋索軍回所驅牛十取其一以給農民從之得數千頭分給近縣民大悅

太宗定天下賦稅每二戶出絲一斤以給國用五戶出絲一斤以給諸王功臣湯沐之資地稅中田每畝二升有

半上田三升下田二升水田每畝五升商稅三十分取
一鹽價銀一兩四十斤既定常賦朝議以爲太輕耶律
楚材曰作法於涼其弊猶貪後將有以利進者則今已
重矣十年陳時可等言諸路旱蝗詔免今年田租仍停
舊未輸納者候豐歲議之是年太宗南伐道平陽見
田野不治以問陳守賢對曰民貧窘乏耕具致然詔給
牛萬頭仍徙關中生口墾地河東

憲宗初有旨令常賦外歲出銀六兩謂之包梁銀王王汝
曰民力不支矣糾率諸路管民官憇之闕下得減三分
之一時張晉寧白五方土產各異隨其產以爲賦則
民便而易足必責輸銀雖破民之產有不能辦帝是之

乃聽民輸他物遂爲定制 五年詔徵逋欠錢穀

世祖時趙天麟上策言臣嘗計方千里之地提封百萬井
山川城市等除百分提封之三十六外定六十四萬井
爲私田五萬一千二百萬畝其井中區除宅居二十畝
之餘爲公田五千二十萬畝又乘除粟稻等子粒之多
寡每畝歲只率一石五斗而計之則私田子粒可得七
萬六千八百萬石公田子粒可得七千六百八十萬石
其鯨寡孤獨無告者湏先賑惠焉上下相睦貧富相均
此隋周所以旁作穆穆迂衡而盈子所以不憚區區告
人也自嬴秦變法之後富者田連阡陌而貧者無置錐
之地回思古道邈矣哀哉越至於今王公大人之家或

占民田近於千頃不耕不稼謂之草場專放孽畜又江南豪家廣占農地驅役佃戶無爵邑而有封君之貴無印節而有官府之權恣縱妄爲靡所不至此而弗治化實難行又貧家樂歲終身苦凶年不免於死亡荆楚之域至有僱妻鬻子者雖土風之當然亦衣食不足所致也衣食不足由豪富之兼并故也方今之務莫如復井田尚恐驟然騷動天下豪富之家宜限田以漸復之凡宗室王公之家限田幾百頃凡巨族官民之家限田幾十頃凡限外退田者賜其家長以空名告身每田幾頃官階一級不使之居實職也凡限田之外蔽欺田畝者坐以重罪凡限外之田有佃戶者就令佃戶爲主凡

未嘗舉闢者令無田之民占而闢之且全免第一年租稅次年減半第三年依例科徵凡占田不可過限凡無田之民不欲占田者聽凡以後有賣田者買田亦不可過限也私田既定乃定公田公田之法凡九等一品者二十頃二品者十六頃三品者十五頃四品者十二頃以下俱以二頃爲差至九品但二頃而已庶乎民獲恒產官足養廉如是而行之五十年之後井田可以復興矣又上薄差稅策大畧言國家立勦絲貫鈔包銀丁石之法又立賦稅三十而一之制然公廩無滿年之積私家無預備之儲皆由郡縣不均之所致也古者什而取一其實止什一也方今三十而取一比古者其實什

五也夫國家之用有八一曰官禁之資二曰宴射之將
三曰賞賜之頒四曰俸祿之給五曰軍旅之糧六曰工
役之費七曰凶荒之用八曰芻秣之具於此八者之中
軍旅之糧最爲浩大幸從臣言偃兵戈而不動廣屯田
而自贍亦不湏多用民之糧矣其官禁宴好俸祿芻秣
已有供之者其餘節其所用而用之亦豈多顧哉臣又
以鹽者民之日用增其課例而人不之苦也凡天下農
民自屯田隨處並興之後免除租稅之半凡天下民戶
自塩課約量增添之後免除差稅之半於是擇從臣先
所獻萬言策內均科差稅之法詔諭郡縣而均定之用
爲成式若然則民富而國家自富矣中統二年命行

中書省宣慰司諸路達魯花赤管民官勸誘百姓開墾
田土種植桑棗不得擅興不急之役妨農奪時　四年
九月諭高麗上京等處毋重科歛民　是年遣使徵諸
路賦稅錢帛　五年詔僧道也里可溫荅失蠻儒人凡
種田者白地每畝輸稅三升水地每畝五升軍站戶除
地四頃免稅餘悉徵之　至元元年詔諸站戶限田四
頃免稅　二年敕凡閒田爲僧所據者聽蒙古人分墾
是年大名大水租稅無出張弘範輒免之朝廷罪其
專擅弘範進曰臣以爲朝廷儲小倉不若儲之大倉帝
善其言詔勿問　三年詔寫戶種田他所者其地稅於
種田之所驗地而取　四年括西夏民田徵其租　五

年御史臺臣言立臺數月追理侵欺糧粟近二十萬石
錢物稱是有詔褒諭 七年九月定河西田稅 八年
八月敕軍站戶地四頃以上依例輸租 十二月括西
夏田 是年立司農司時董文用爲山東西道巡行勸
農使山東自更叛亂野多曠土文用巡行勸勵無間幽
僻入登州境見其墾闢有方以郡守爲能作詩表異之
於是列郡咸勸地利畢興 十年遣斷事官麥肖勾校
川陝行省錢穀 詔諭大司農司遣使巡行勸課務要
農事有成 十一月大司農司言中書移文以畿內秋
稼始收請禁農民覆耕恐妨芻牧帝以農事有益詔勿
禁 十一年三月詔以勸課農桑諭高麗國王植仍命

安撫高麗軍民總管洪茶丘提點農事 己丑河南宣
慰司言軍興轉需煩重宜賦軍匠諸戶權助財用從之
十二月免江陵等處今歲田租 十三年詔凡軍校及
宋官吏有奪民田業者各還本主無主則以給附近民
之無產者其田租商稅茶鹽酒醋金銀鐵冶竹木河泊
課程從實理辦故宋煩冗科差聖節上供經制錢百餘
條悉除之 詔檢覈江淮諸路錢穀 十四年冠州及
永年縣免今年田租 十五年八月詔諭軍前及行
省以下官吏撫治百姓務農樂業軍民官毋得占據民
產 詔江南湖西等處毋非理征科擾民 十六年三
月保定路旱減是歲租三千一百一十石 五月命畏

吾界內計畝輸稅 七月以趙州等處水旱減今年租
二千一百八十一石 十七年正月定諸路差稅課程
增益者即上報隱漏者罪之不須覆畝增稅以搖百姓

十二月敕據逃亡民田者有罪 十八年以水旱計

免各路租二萬六千八百四十石是年以闢田均賦課
守令 又中書奏真定保定兩路錢穀逋負屢歲不決

遣唐仁祖往閱其牘皆中統舊案還奏罷之十九年

饒州總管姚文龍言江南賦歲可辦鈔五十萬錠詔以
文龍爲江西道宣慰兼措置茶法 二月李羅歡理筭
未役糧二十七萬石詔徵之 四月敕自今歲用官車
勿賦于民可即灤河造之給其糧費 覈阿合馬占據

民田給還其主庇富強戶輸賦其家者仍輸之官

十

月敕河西僧道也里可溫有妻室者同民納稅

籍京

師歸漏田履畝收稅

二十年以燕南河北山東諸郡

去歲旱稅糧之在民者權停勿征仍諭自今管民官凡

有災傷過時不申及按察司不即行視者皆罪之

二月敕權貴所占田土量給各戶之外餘者悉以與怯薛

帶等耕之

四月免畿內豪勢田舊稅三之二新

稅三之一

五月免江南稅糧三之二

十一月詔大

都田土並令輸稅甘州新括田土畝輸稅三升

二十

二年用盧世榮言回買江南土田

陳天祥疏言國家

之與百姓如同一身民乃國之血氣國乃民之膚體血

氣充實則膚體康強血氣損傷則膚體羸病是故民富
則國富民貧則國貧民安則國安民困則國困其理然
也昔魯哀欲重歛有若以君民一體對以此推之民必
須賦輕而後足國必待民足而後豐今世榮欲以一歲
之期致十年之積危萬民之命易一世之榮視民如讐
爲國歛怨其生財之本既已不存歛財之方復何所賴
將見民間由此凋耗天下由此空虛安危利害之幾殆
有不可勝言者 五月詔甘州每地一頃輸稅三石

九月聽民自實兩淮荒地免稅三年 二十三年三月
遣要束木鈞考荆湖錢穀中書擬要束木平章上曰要
束木小人事朕方五年授一理筭官足矣

卷之二
九
胡粹中曰人君用人孰不欲進君子而退小人惟不知其爲小人而進之不知其爲君子而退之於是乎不足以成善治而危亡繼之世祖知要束小人而猶用焉何異於知烏附可以殺人而食之者乎

六月命雲南陝西籍定建都賦稅 敕平陽路歲比不登免貧民賦稅 十二月遣貧民墾甘肅閒田官給牛種農具 是歲大司農司上諸路儲義糧九萬五百三十五石植桑棗雜果諸樹三千三百九萬四千六百七十二株 二十四年十二月減楊州省歲額十五萬石以鹽引五十萬易之 二十五年正月詔行大司農司各道勸農營田司巡行勸課舉察勤惰歲具府州縣勸

農官實迹以爲殿最諸路經歷縣尹官以下並聽裁決
或怙勢作威侵官害農者從提刑按察司究治又募民
能耕江南曠土及曠公田者免差役三年輸租免三分
之一 初桑哥摘委六部鈞考百司倉庫錢穀不專其
任置徵理司以主之時理筭之計行入倉庫司錢穀者
無不破產及當更代人皆棄產避之 十一月桑哥言
湖廣錢穀已責償平章要束本他省欺盜者必多請以
參知政事忻都等十二人理筭江淮江西福建四川甘
肅安西六省耗失之數給兵以衛其行詔皆從之既而
行臺侍御史程文海入朝言天子之職莫大於擇相宰
相之職莫大於進賢宰相不以進賢爲急而惟以貨殖

爲心非爲上爲德爲下爲民之意今權姦用事立尚書省鈞考錢穀以割剥生民爲務所委任者率皆貪饕邀利之人江南盜賊竊發良以此也臣竊以爲宜清尚書之政損行省之權罷言利之官行恤民之事桑哥大怒留京師不遣奏請殺之者六帝皆不允

胡粹中評曰理筭錢穀非羨政也而何榮祖崔或等亦任其事而不辭斯亦桑哥之深計欲屈名臣蒞之以杜塞言路而或等畏之亦不敢辭可慨也

是歲大司農言耕曠地三千五百七十頃積義糧三十
一萬五千五百餘石二十六年遣使鈞考大同錢穀
二十七年九月命江淮行省鈞考行教坊司所總江南

樂工租賦 二十八年正月命江淮行省鈞考沙不丁

所總詹事院江南錢穀 七月募民耕江南曠土戶不

過五頃官授之券俾爲永業三年後徵稅 十二月御

史臺臣奏鈞考錢穀自中統初至今餘三十年更阿合

馬桑哥當國設法已極而其餘黨公取賄賂民不堪命

不如罷之遂詔罷鈞考錢穀應查逋負文卷聚置一室

非朕命而視之者有罪仍遣使布告中外 中書省臣

言江南在宋時差徭爲名七十有餘歸附後一切未徵

今分隸諸王城邑歲賜之物仰給軍師又中外官吏俸

少似宜量添可令江南依宋時諸名征賦盡輸之何榮

祖言宜召各省官任錢穀者詣京師集議科取之法以

聞從之 是年詔頒農桑雜令每村以五十家立一社擇高年曉農事者爲長增至百家別設長一人不及五十家者與別村合社地遠不能合者聽自立社專掌教督農民凡種田者立牌額于田側書其社某人于上社長以時點視勸戒不率教者籍其姓名以授提點官行罰仍大書所犯於門候改過除之不改則罰其代充本社夫役社中有喪病不能耕種者合衆力助之一社災病多者兩社均助浚河渠以防旱暵地高者造水車貧不能造者官給材木田無水者穿井井深不能得水者聽種區田又每丁課種棗二十本雜果十本土性不宜者種榆柳等其數以生成爲率願多種者聽其無地及

有^此不^與各社種苜蓿以防饑近水之家許鑿池養
魚牧鷺^鷺草道鷄茭芡蒲蒿以助衣食荒閒之地悉以
付民每年十月合州縣正官一員巡視有蝗蝻遺子者
設法除之後以勸農官吏擾民既其廵行之制止移文
勸諭二十九年江西行省言蒙山歲課銀二萬五千
兩初制鍊銀一兩免役夫田租五斗今民力日困每兩
擬免一石帝曰重困吾民民何以堪從之 詔諭^諭廉訪
司廵行勸課農桑 九月以寧夏戶口繁多而田土半
藝紅花詔令盡種穀麥以補民食 十月完澤等言懷
孟竹課歲辦一千九十三錠尚書分賦於民人實苦之
宜停其稅帝嘉納其言 是歲燕公楠復爲大司農得

藏匿公私田六萬九千八百六十二頃歲出粟十五萬一千一百斛鈔二千六百貫帛千五百匹麻絲二千七百斤三十一年免所在本年包銀俸鈔及內郡地稅江淮以南夏稅之半

成宗元貞元年五月詔以農桑水利諭中外 六月詔河西僧納租稅 二年三月詔江南道士貿易田者輸田商稅 六月以調兵妨農免廣西容州等處田租一年七月括伯顏阿里海牙等所據江南田及權豪隱匿者令輸租 大德元年九月罷括兩淮民田 二年正月詔以水旱減郡縣田租十分之三傷盡者盡免之二月括江南隱畝田令輸租 三年正月詔遣使問民

疾苦除本年内郡包銀俵鈔免江南夏稅十分之三
六月罷大名路所獻黃河故道田輸租 六年帝語臺
臣曰朕聞江南富戶侵占民田以致貧者流離轉徙臺
臣言曰富民多乞護持璽書依倚以欺貧民官府不能
誅治宜悉追收爲便命即行之毋越三日仍整治江南
影占稅民地土者 十一月詔江南寺觀凡續置民田
及民以施入爲名者並令輸租 七年正月以益都諸
處牧馬之地爲民所墾者畝輸租一斗太重減爲四升
壬子罷歸德府括田 七月御史臺臣言湖南輸糧百
石者出驛馬一匹廣海地狹所餘不及百名者所出亦
如之故官以鹽引助其不給每馬一匹貴州以北給鹽

十七引以南二十引近立榷鹽提舉司官價增五之三元給二十引者宜與鈔十七錠十七引者十五錠詔從之七月罷江南白雲宗攝所其田令依例輸租二月詔內都比歲不登免其田租八年詔江南佃戶私租太重以十分爲率減二分永爲定例十四年詔同九年二月免天下道士賦稅十月括兩淮地爲豪民所占者令輸租賦十年春正月罷江南白雲宗都僧錄司汰其民歸州縣僧歸各寺田悉輸租

武宗至大元年七月皇子和世㻋請立總管府括河南歸德汝寧瀕河荒地歲收其租中書言瀕河之地田沒無常近有亦馬罕者妄稱省中委之括地以有主之田指

爲荒地所至騷動被害之民相率來訴方議其罪遇赦獲免今乃妄以其地獻於皇子且河南連歲凶荒脫從所謂爲害非細遂止勿行二年正月免江淮夏稅至

元初頒農桑雜令是年淮西廉訪僉事苗好謙獻種蒔之法其說分農民爲三等上戶地一十畝中戶地五畝下戶二畝或一畝皆築垣牆圍之以時收採桑椹依法

其法出齊民
術等書

六月中書省臣言

河南江浙省言宣政院奏免僧道租稅臣等議田有租商有稅乃祖宗成法今一體奏免非制有旨依舊制徵之九月三寶奴言冀寧大同保定真定以五臺建寺所須直皆取於民宜免今年租稅從之樂寔言江南

平垂四十年其民止輸地稅商釐餘皆無與其富室有
蔽占王民奴使之者動輒百十家有多至萬家者其力
可知乞自今有歲收糧滿五萬石以上者令石輸二升
於官仍質一子而單之其所輸之糧移其半入京師以
養御士半畱於彼以備凶年富國安民無善於此帝曰
如樂寔言行之 三年詔諭大司農司勸課農桑 四

年先尚書省用建言者冒獻河汴官民田地爲無主奏
立田糧府歲輸數萬石是歲詔罷之命河南行省復其

舊業 十月禁諸僧寺毋得侵冒民田

仁宗皇慶元年正月敕兩淮民種荒田者如例輸稅 四
月敕僧人田除宋之舊有并世祖所賜外餘悉輸租如

制 是年吳元珪拜江浙行省左丞時江淮漕臣言江南殷富蓋由多匿腴田若再行檢覈之法當益田畝累萬計元珪曰江南之平幾四十年戶有定籍田有定畝一有動搖其害不細執其論固爭月餘不能止移疾去二年七月敕守令勸課農桑延祐元年閏三月遣人視大都至上都駐驛之地有侵民田者計畝給直十月遣官括淮民所佃閒田不輸稅者十一月詔檢覈浙江東江西田稅是年詔經理江浙江江西河南民田時平章章間言經理大事世祖已嘗行之但其間欺隱尚多未能盡實以熟田爲荒地者有之懼差而析戶者有之富民買貧民田而仍其舊名輸稅者亦有

之由是歲入不增小民告病若行經理之法俾有田之家及各位下寺觀學校財賦等田一切從實自首庶幾稅入無隱差徭亦均於是遣官經理其法先期揭榜示民限四十日以其家所有田自實於官或以熟爲荒以田爲蕩或隱占逃亡之產或盜官田爲民田指民田爲官田及僧道以田作弊者並許諸人首告十畝以下其田主及管幹田戶皆杖七十二十畝以下加一等一百畝以下流竄北邊所隱田沒官郡縣正官不爲查勘致有脫漏者量事論罪重者除名然期限猝迫貪刻用事富民黠吏並緣爲奸以無爲有虛具於籍往往有之於是人不聊生盜賊並起其弊反有甚於前者至泰定天

曆之初盡革其虛增之數民始獲安 二年八月臺臣
言蔡九五之變皆由昵匝馬丁經理田糧與郡縣橫加
酷暴逼抑至此新豐一縣撤民廬千九百區夷墓揚骨
虛張頃畝流毒民居乞罷經理及冒括田租制曰可
三年正月詔免江浙等三省自實田租二年時方警贛
寇之亂而張驥在江浙復以括田迫民有至死者御史
臺累言其害故詔罷之復命河南自實田自延祐五年
始止科某半而汴梁一路凡減虛增之數二十萬石
是年十一月令各社出地共蒔桑苗以社長領之分給
各社四年又以社桑分給不便令民各畦種之法雖屢
變而有司不能悉遵大率視為文具而已 四年閏正

月以立皇太子減免各路租稅有差 五年十月贛州
路零都縣里胥劉景周以有司徵括田新租聚衆作亂
敕免徵新租 六年三月免大都上都興和大同今歲
租稅 七年四月增兩淮荆湖江南東西道田賦斗加
二升

是歲英宗即位命平章王毅徵理在京倉庫虧欠錢穀
凡爲糧七十八萬石責償於倅官及監臨出納者幣帛
紕繆者責本處經該官吏償之 十二月英宗改元減
天下租賦二分包銀五分

英宗至治二年三月敕江浙僧寺田除宋故有永業及世
祖所賜者餘悉稅之時民有吳機孫者以賄交權貴謂

故宋高宗吳皇后爲其族祖姑有舊賜湯沐田在浙西
願獻於朝執政者爲奏官幣十二萬五千錠償其直而
實分取之以所獻田付普慶寺僧行宣政院官奉旨馳驛
至浙西疆其田則皆編戶恒產宋文瓚徃白廉使朶兒
只班收所獻田民按問得實追所詐官幣一萬錠付庫
使者言文瓚沮旨執政大怒收文瓚按問會朝廷亦知
其詐獻田者抵罪

泰定帝泰定二年右丞趙簡請行區田法以宋董煟所編
救荒活民書頒州縣致和元年正月頒農桑舊制十
四條於天下仍詔勵有司以察勤惰

文宗天曆元年天下課稅之數金二萬四千四百三十

兩銀七萬七千五百一十八兩銅二千三百八十斤鐵
九十二萬四千五百四十三觔課鈔一千八百七十九
錠四十八兩鉛一千七百九十八觔錫丹礬礦粉課鈔
三千四百十錠竹木課鈔一萬二千九百六十錠鹽二
百六十五萬四千引該課鈔七百六十五萬一千錠茶
課二十八萬九千二百一十一錠酒醋課五十四萬一
千九百五十錠臘二十萬一千一百一十七索商課九
十九萬八千三百錠曆日鈔四萬五千九百八十錠契
本鈔九千一百十四錠河泊山蕩窰冶鈔六萬一百一
十錠房地明攤三萬八千九百五十二錠池塘蒲葦荻
柴柳竹姜漆山杏等課六千七百五十五錠抽分撞岸

牙例五百三十八錠食羊乳牛魚苗羊皮麵酥等課二
千三百二十六錠煤炭磁課二千六百七十二錠通爲
鈔九百六十七萬六千一百五十八錠又包銀差發鈔
九百八十九錠貯一百一十三萬三千一百十九索絲
一百九萬八千八百四十二斤絹三十五萬五百三十
疋綿七萬二千十五斤布二十一萬一千二百二十三
疋又印造鈔三十四萬一千四百一十錠夏稅鈔十四
萬九千二百七十三錠秋糧一千二百十一萬四千七
百石而海運之數三百二十一萬五千四百石 二年
十二月詔諸僧寺田自宋金所有及累朝賜予者悉除
其租 是年會賦入之數 金三百二十七錠銀一千

一百六十九錠鈔九百二十九萬七千八百錠幣帛四十萬七千五百疋絲八十八萬四千四百五十斤綿七萬六百四十五斤糧一千九十六萬五十三石至

順二年十月詔還平江路大王清昭應宮田百頃官勿徵其租

順帝元統二年十月以上皇太后尊號免今年民租之半是年王克敬請罷富民承佃江淮田從之初松江大姓有歲漕米萬石獻京師者其人既死子孫貧且行乞有司仍歲徵弗足則雜置松江田賦中今民包納克敬曰匹夫妄獻米徼名爵以榮一身今身死家破又已奪其爵不可使一郡之人均受其害國用寧乏此耶具論免

之

至

正二年六月命江浙機賜僧道田還官徵糧以備軍儲
三年時粟貴而金銀賊太平請出官本委官收市所得
不貲其後兵興卒獲其用 十一年廷議以中原租稅
不實將屢畝起稅李稷詣都堂言曰方今妖寇竊發民
庶流亡此政一行是驅民爲盜也相臣是之 十二年
正月中書省臣言河南陝西腹裏諸路供給煩重調兵
討賊正當春首耕作之時恐農民不能安於田畝守令
有失勸課宜委通曉農事官員分道巡視督勒守令親
詣鄉都省諭農民依時播種務要人盡其力地盡其利
其有曾經盜賊水患供給之處貧民不能自備牛種者

所在有司給之仍令總兵官禁止屯駐軍馬毋得踐踏
以致農事廢弛從之十五年六月戶部定擬本年稅糧
除免之外其寺觀并撥賜田糧十月開倉盡行拘收
其不敷糧撥至元折中統鈔一百五十萬錠於產米處
糴一百五十萬石貯瀕河之倉以聽撥運從之十六
年詔沿海州縣爲賊所殘掠者免田租三年二十七
年以兵興迤南百姓供給繁重其真定河南陝西山東
冀寧等處除軍人自耕自食外與免民間今年田租之

半

續文獻通考卷之三

皇明進士雲間王圻纂輯

田賦考

皇明

太祖吳元年丁未春二月 太祖謂中書省臣曰予嘗歷觀田野見人民凋弊土地荒蕪失業者多蓋因久困兵革如太平應天諸郡乃吾渡江開創之地供億先勞之民其有租賦宜與量免省臣傳獻對曰恤民王者之善政 主上念之及此真發政施仁之本 又金華歲貢香米三十石 上曰我訪知民間用黃絹布袋盛貯進呈今後作秋糧一體送納官倉不許歲貢勞民 洪武

丁卯冬十二月魚鱗冊成初

太祖既定天下遂覆實

天下土田造成冊籍既而兩浙及蘇州等府富民畏避差役往往以田產零星花附於親鄰佃僕之戶名爲貼脚詭寄久之相習成風鄉里欺州縣州縣欺府奸弊百出名爲通天詭寄而富者益富貧者益貧矣太祖庶知之遂召國子生武淳等徃各處隨其稅糧多寡分爲幾區區定糧長四人乃集糧長暨耆民躬履田畝以量度之遂圖其田形之方員大小次書其主名及田之四至編彙爲冊號曰魚鱗冊至是冊成以進百弊始絕

庚申春三月減蘇州松江嘉興湖州四府稅額先是張士誠竊據其地而蘇州尤稱富庶徐達常遇春等統精

兵二十萬攻之數年始下 太祖怒其附寇持城不降
乃取諸豪族租簿俾有司加稅故蘇賦特重而松江嘉
湖次之蓋以懲一時云至是 命戶部裁其額凡一畝

科七斗五升至四斗四升者減十之二四斗三升至三
斗六升者俱止徵三斗五升其以下仍舊 國初於後

湖置地載天下版籍以戶部侍郎帶管至宣德間 欽

設戶科給事中一員自張祐始戶部廣西司主事一員
自朱信始專管冊籍 正德十五年始降管理後湖黃

冊關防

凡民間有犯法律該籍沒其家者田土合拘收入官本部
書填勘合類行各布政司府州縣將犯人戶下田土房

屋召人佃賃照依沒官則例收科仍將佃戶姓名及田地頃畝房屋間數同該科稅糧債錢數目開報合于上司轉達本部知數

國初田賦總數十二布政司并直隸府州縣共田八百四十九萬六千五百二十三頃畝零 夏稅米麥四百七十一萬二千九百石 錢鈔三萬九千八百錠 絹二十八萬八千四百八十七疋 秋糧米二千四百七十三萬四百五十石 錢鈔五千七百三十錠 絹五十九疋

浙江田土五十一萬七千五十一頃五一畝 夏稅麥八萬五千五百二十石 錢鈔二萬六百九十九錠

絹一十三萬九千一百四十疋 秋糧米二百六十
六萬七千二百七石 錢鈔八十六錠 絹五十九
疋

北平田土五十八萬二千四百九十九頃五十一畝

夏稅麥三十五萬三千二百八十石 絹三萬二千
九百六十二疋 秋糧米八十一萬七千二百四十
石

福建田土一十四萬六千二百五十九頃六十九畝

夏稅麥六百六十五石 錢鈔一萬二千七百五錠
絹二百七十三疋 秋糧米九十七萬七千四百三
十石

江西田土四十三萬一千一百八十六頃一畝 夏稅
米七萬九千五十石 錢鈔六千四百五錠 絹一
萬五千四百七十七疋 秋糧米二百五十八萬五

千二百五十六石

湖廣田土二百二十萬二千一百七十五頃七十五畝
夏稅米麥一十三萬八千七百六十六石 絹二萬
六千四百七十八疋 秋糧米二百三十二萬三千
六百七十石

廣東田土二十三萬七千三百四十頃五十六畝 夏
稅麥五千三百二十石 秋糧米一百四萬四千七

十八石

河南田土一百四十四萬九千四百六十九頃八十二

畝零 夏稅麥五十五萬六千五十九石 緝一萬

七千二百二十六疋 秋糧米一百六十四萬二千

八百五十石

山東田土七十二萬四千三十五頃六十二畝 夏稅

麥七十七萬三千二百九十七石 緝二萬三千九

百三十二疋 秋糧米一百八十萬五千六百二十

石

廣西田土一十萬二千四百三頃九十畝 夏稅麥一

千八百六十九石 秋糧米四十九萬一千三百五

十五石

山西田土四十一萬八千六百四十二頃四十八畝

夏稅麥七十萬七千三百六十七石 秋糧米二百

九萬三千五百七十石

陝西田土三十一萬五千二百五十一頃七十五畝

夏稅麥六十七萬六千九百八十六石 秋糧米一

百二十三萬六千一百七十八石

四川田土一十一萬二千三十二頃五十六畝 夏稅

麥三十二萬五千五百五十石 秋糧米七十四萬

一千二百七十八石

雲南田土原無數目 夏稅麥一萬八千七百三十石

秋糧米五萬八千三百四十九石

直隸應天府田土七萬二千七百一頃二十五畝 夏

稅麥一萬一千二百六十石 緝一千四百六疋

秋糧米三十二萬六百一十六石

松江府田土五萬一千三百二十二頃九十畝 夏稅

麥一十萬七千四百九十六石 緝六百六十六疋

秋糧米一百一十一萬二千四百石 錢鈔三千七

十二錠

蘇州府田土九萬八千五百六頃七十一畝 夏稅麥

六萬三千五百石 緝一萬四千一百五十七疋

秋糧米二百七十四萬六千九百九十石 錢鈔二

千三百二十一錠

寧國府田土七萬七千五百一十六頃二十一畝 夏

稅麥六萬二千六百一十石 緺三百一十一疋

秋糧米一十八萬二千五百石

安慶府田土二萬一千二十九頃三十七畝 夏稅麥

一萬九千四百七十八石 秋糧米一十一萬二千

一百五十八石

太平府田土三萬六千二百一十一頃七十九畝 夏

稅麥二萬一千三百九十九石 緺二百一十七疋

秋糧米四萬六千二百九十九石

和州田土四千二百五十二頃二十八畝 夏稅麥八

百七十五石 秋糧米三千九百五十九石

揚州田土四萬二千七百六十七頃三十四畝 夏稅

麥五萬七千七百一十石 秋糧米二十四萬九十一石

六石 錢鈔二百五十一錠

鳳陽府田土四十一萬七千四百九十三頃九十畝

夏稅麥九萬三千三百一十五石 緝一千四百四十七疋

秋糧米一十三萬七千一百六十石

滁州田土三千一百五十頃四十五畝 夏稅麥一千

四百五石 秋糧米四千一百六石

徐州田土二萬八千三百四十一頃五十四畝 夏稅

麥六萬三千三百石 緝三千一百四十二疋 秋

糧米七萬九千三百四十石

廣德州田土三萬四千七頃八十四畝 夏稅麥六千

七十石 繩一百五十七疋 秋糧米二萬四千五

百石

鎮江府田土三萬八千四百五十二頃七十畝 夏稅

麥八萬八百九十六石 繩三百五十七疋 秋糧

米二十四萬三千七百五十石

廬州府田土一萬六千二百二十三頃九十九畝 夏

稅麥一萬五千八百三十石 秋糧米七萬五千三

百六十石

池州府田土二萬二千八百四十四頃四十五畝 夏

稅麥一萬七千二十六石 繩二十七疋 秋糧米

一十一萬一千九百四十五石

徽州府田土三萬五千三百四十九頃七十七畝零

夏稅麥四萬八千七百五十石 緝九千七百一十

八疋 秋糧米一十一萬六千六百五十四石

常州府田土七萬九千七百三十一頃八十八畝 夏

稅麥一十一萬九千三百二十石 緝一千三百九

十四疋 秋糧米五十三萬三千五百一十五石

淮安府田土一十九萬三千三百三十頃二十五畝

夏稅麥二十萬一千二百二十石 秋糧米一十五

萬三千四百九十石

孝宗弘治十五年總數十三布政司并直隸府州實在田

土總計四百二十二萬八千五十八頃九十二畝零
官田共五十九萬八千四百五十六頃九十二畝零
民田共三百六十二萬九千六百一頃九十七畝九分六
浙江官田五萬四千七百八十一頃九十三畝九分六
厘民田四十一萬七千五百六十頃七十七畝八分
一厘 夏稅小麥二十五萬二千七百七十二石九
斗三升八合五勺四撮 絲綿并荒絲二百七十萬
一千三百六十一兩八錢三分六毫 租鈔三萬二
千五百五十三錠八百四十五文五分 農桑絲折
絹三千五百九尺五尺九寸三分八厘八絲二忽五
微 農桑零絲四十三斤三兩八錢九分原額小絹

四疋幣帛絹一疋

秋糧米二百三十五萬七千五

百二十六石七斗一合九勺

租鈔一萬八千七百

四十錠四貫二十文五分

租絲二千二百一十六

兩七錢五分六厘

租絹五十九疋二丈九尺八寸

租罷麻布二疋六尺

租苧布七疋一尺

山東官田二千八百九十二頃九十畝三分三厘九毫

民田五十四萬三十六頃四十七畝二分九厘九毫

夏稅小麥八十五萬五千二百四十六石四斗七升

八合八勺二抄四圭五微五纖

稅絲二千九十一

斤八兩八錢一分二厘六毫六絲九忽

絲綿折絹

二萬二千一百六十五疋一丈五尺三寸一毫六絲

八忽六微一纖七沙 農桑絲折絹三萬二千八百
二十五疋一尺七分六厘 本色絲二十斤六兩三
錢一分二厘 秋糧米一百九十九萬五千八百八
十一石二升四合一勺七抄六撮二粒五微 牛租
米一十六石五斗 地畝綿花絨五萬二千四百四
十九斤一十四兩七錢一分二厘

河南官田三千八百四頃四十六畝民田四十萬二千
二百九十五頃二十二畝四分七厘 夏稅小麥六
十一萬八千六百四十五石一斗四升八合二勺一
抄三圭九粟五粒 稅絲三十五萬三千六百四十
三兩三錢六分六厘一毫六絲 農桑絲折絹九千

九百五十九疋二丈四尺二寸八分二厘七毫五絲

人丁絲綿一千三百兩折絹六十五疋 秋糧米

一百七十六萬九千一百三十一石八斗六升九合

七勺九抄三撮四粟 地畝綿花絨三百四十二斤

四錢 栗子易米二萬五千五百八十四石一斗六

升九合聚株課米四十七石二斗八升

山西官田一萬一千九百五十七頃九十一畝五分七

厘民田三十七萬八千八百五十一頃四十二畝三

分六厘 夏稅小麥五十七萬八千八百八十九石

六斗七升三合七抄三撮 農桑絲折絹四千七百

七十七疋 農桑零絲五十斤五兩八錢七分 秋

糧米一百六十九萬五千一百三十二石八斗六升
四合六勺四抄八撮

陝西官田六千八百六十二頃九十五畝二分四毫民

田二十五萬三千七百九十九頃八十六畝六分

夏稅小麥七十二萬五千七百九十六石七斗三升

四合三勺三抄七撮三圭五粟 農桑絲折絹九千

二百一十八疋一丈九尺八寸二分三厘四毫 本

色絲綿二百六斤一兩六錢五分 秋糧米一百二

十萬三千二百六十石五斗二升一合六勺五抄七

撮 綿花絨一萬七千一百七十二斤三兩一錢

綿花一二萬八千七百七十疋一丈八尺七寸四

分

江西官田二萬六千八百七十頃四十二畝九分六厘

民田三十七萬五千四百八十二頃三畝七分一厘

夏稅小麥八萬七千六百三十五石六斗七升四

合三勺三抄 絲綿折絹八千二十九疋二丈三尺

八寸四分八厘 本色絲八千二百三斤一十一兩

一錢一分一厘四毫 農桑絲折絹三千四百八十一

六疋二丈二尺一寸一分五厘 莢布一千三百四

十一疋二尺四寸 鈔六千八百五十六錠六十八

文 秋糧米二百五十二萬八千二百六十九石九

斗六升三合六勺五抄八撮 牛租穀二百一石一

斗八升五合三勺 山租鈔三千一百二十三錠二

貫九百一十五文

湖廣官田一十八萬五千八百九十六頃二十三畝六
分民田五萬二百三十二頃二十三畝二厘 夏米
麥一十三萬一千四百石四斗七合二勺六抄九撮
三圭八粒九粟 緝二萬二千九百八十九疋七尺
七寸四分二厘九毫四絲七忽一微七塵七纖一沙
農桑絲折緝四千九百九十二疋一丈九尺九寸
二分七厘五毫五絲 綿花折布一十二疋二丈二
尺 秋糧米豆芝麻二百三萬六千一百二石一斗
六升四合九勺八抄八撮一圭一粒 貨鈔一百七

十五貫八百七十一文 課程苧麻折米五十七石
一升五合九抄二撮 課程綿布七百三十八疋八
尺八寸

四川官田二千一百三十四頃一十二畝三分五厘六
絲民田一十萬五千七百三十五頃五十畝三分三
毫 夏稅小麥三十萬九千五百九十四石一斗九
升一合三勺一抄一撮九圭五粒九粟 荒絲六千
三百三十三斤三兩 秋糧米七十一萬七千七十
八石三斗五升七合六勺二圭八粟三粒六微 地
畝綿花絨七萬二千八百五十一斤一十五兩七錢
二分八厘四毫

福建官田一萬一千二百九十九頃八十五畝一厘八絲

民田一十二萬三千八百七十五頃三十二畝七分

八厘 夏稅小麥七百六石五斗九升二合六勺八

抄 鈔一萬七百七十八錠三貫一百七十二文五

分六厘 絲綿折絹二百八十疋一丈九尺五寸五

分三厘 農桑絲折絹三百一十九疋一丈二尺七

寸八分 零絲絹一百九十斤四兩五錢九分半

苧六十五斤一十三兩一錢六分 秋糧米八十五

萬四百四十七石七斗七升四合五勺三抄四撮四

圭五粟 魚課米三萬一千九百六十石六斗七升

八合

廣東官田一萬七千九百六十一頃九十六畝二分三

厘 民田五萬四千三百六十二頃四十九畝九分三

厘 夏稅米五千九百七十八石三斗四升三合九

抄九撮六圭四粒 農桑絲折絹一百一十疋六尺

二寸五分 零絲一十三斤六兩一錢一分四厘

改科絹二十五疋 秋糧米一百一萬七百八十六

石一斗七升七合六勺七抄二撮四圭九粟五粒

改科絲折米一十二石五斗四升五合五勺

廣西官田二千八百四十一頃五十四畝四分七毫民

田一十萬五千六頃四十七畝三分二厘七毫 夏

稅米豆三千三百九十石八斗八升一合四勺七抄

一撮 稅鈔一貫二百九十文 農桑絲折絹四百
九十七疋六丈六尺九寸五分 零絲八斤一十四
兩一錢四分 本色絹二疋并零絲五兩五錢八分
七厘五毫 折色絲一百九十四斤一十兩四錢五
分七厘 鈔一百六十一錠四貫七百五十六文
紅花一十一斤一十三兩五錢 秋糧米四十二萬
六千六百三十六石八升七合三勺六抄五撮一圭
三粒 租鈔四十二錠六百六十八文

雲南官田二百五頃五十六畝四分三厘民田三千四
百二十五頃七十八畝五分七厘 夏稅小麥三萬
三千七百八石二斗八升七勺五抄 秋糧米一十

萬六千九百一十三石一合五抄三撮五圭

貴州田地自來原無丈量頃畝每歲該納糧差俱於土
官名下總行認納如 洪武年間例 夏稅麥菽二
百五十五石四斗五升五合 秋糧米四萬七千四
百四十二石二斗五升六合六勺四抄四撮

順天府官田八百三十五頃五十五畝七分九厘一絲
五忽民田六萬七千八百八十四頃五十七畝七分
八厘 夏稅小麥一萬九千六百三石四斗三升七
合四勺九抄八撮六圭三粒八粟 人丁絲綿折絹
二千一百七十五疋 一丈六尺六寸 農桑絲折絹
一千七百六十四疋 一丈七尺三寸一厘三毫五絲

秋糧梗稻粟米四萬七千一百三十四石二斗三升七合三勺二抄 地畝綿花絨九千四百二十六斤一十四兩五錢六分四厘

真定府官田五百一十頃三畝八分二厘八毫五絲九忽民田三萬八千四百七十頃六十一畝六分七厘夏稅小麥三萬四千七百三十三石四斗九升三合九勺七抄六撮七圭 人丁絲折絹八千五百四十八疋六尺五寸 農桑絲折絹七千疋一丈七尺八寸五分八厘五毫五絲 秋糧梗粟八萬二千三百四十六石九斗六升四合三勺五撮六圭 地畝綿花絨三萬五千三十三斤一兩四錢八分四厘三

絲三忽

保定府官田四百八頃六十二畝三分一厘九毫三絲
民田三萬五千一百二十頃八十八畝五分八厘

夏稅小麥一萬八千七百九十三石八斗二升九合
九勺四抄七撮 人丁絲折絹二千七百九十六疋
七尺一寸五分 農桑絲折絹一千六百一十一疋
九尺二分五厘 本色絲二百二十四斤一兩一錢
三分 秋糧米四萬二千九百八十石三斗一合四
勺三抄 地畝綿花絨九千五百七十四斤八两五
錢六分 藉株課米一十六石二斗九升

大名府官田五萬一千七百三十九頃六十二畝二分

四厘民田二百五十四頃四分三厘二毫 夏稅小

麥四萬四千九十六石三斗五升七合九勺九抄六

撮七圭 人丁絲折絹六千八百二十八疋一丈四

尺一寸 農桑絲折絹八百十疋二丈七尺九寸四

分一厘二毫 鈔九貫二百七十五文 秋糧米一

十萬三千八十石七斗二升八合九勺六抄七撮三

圭 地畝綿花絨二萬五千一百二十五斤六兩六

錢四分 藉株課米二千一百十一石五斗二升

河間府官田一百二十九頃三十六畝四厘四毫四絲

民田二萬四千九十一頃三十五畝八分四厘一毫

夏稅小麥一萬九千八百一石一十八升二合八

撮九圭六粒九微 人丁絲併沒官地畝折絹四千
九百二疋二丈六尺三寸三分一厘三毫七絲五微
農桑絲折絹八百八十九疋七尺二寸九分一厘
九毫七絲五微 秋糧米四萬六千二百八十六石六
斗二升八合七勺六抄六撮六粟四粒三微 地畝
綿花絨四千六百四十七斤一十三兩五錢 藉課
米三十七石五斗五升

順德府官田七十九頃二十一畝八分三毫五絲民田
一萬三千七百四十三頃三十四畝一分三厘 夏
稅小麥一萬二千五百三十七石八升八合九勺四
抄九撮二圭五粟 人丁絲折絹一千五百四十八

疋 農桑絲折絹三百五十一疋一丈二尺六寸八分五毫 秋糧米三萬四百六十一石七升三合一勺三抄二撮六圭八粟一粒五微 地畝綿花絨五斗五斤四兩 粱株課米一十二石九斗八升三合六勺二抄五撮

廣平府官田一百一十六頃八十九畝八厘三毫民田二萬一百二十一頃二十五畝一分四厘 夏稅小麥一萬七千八百四十二石四斗五升九合一勺二抄二撮二圭五粒五粟 人丁絲折絹二千八百八十五疋二丈二尺五寸 農桑絲折絹六百五十四疋二丈三寸四分 秋糧米四萬一千四百七十九

石六斗五升五合六勺五抄三撮四圭三粟五粒
地畝綿花絨一萬四千五百八十四斤一十五兩八
錢一分

永平府官田一百頃六十八畝九分七厘八毫民田一
萬四千七百四十三頃八十八畝六分三厘 夏稅
大小麥九千九百九十六石一斗九升五合五勺六
抄 人丁絲折絹二千五十疋一丈五寸 農桑絲
折絹二百四十三疋一丈二尺三寸二分七厘五毫
秋糧米二萬三千三百五十三石一斗一升八合
八勺五抄 地畝綿花絨三百四十五斤一十三兩
二錢

隆慶州民田一千五十九頃四十二畝四分二厘

夏

稅小麥一千七百一十三石七斗五升三合四勺七

抄五圭 秋糧三千九百三十七石四升四合一勺

五抄五撮五圭

保安州民田三百四頃五十七畝七分五厘 夏稅麥

四百八石二斗九升八合六勺二抄五撮 秋糧米

一千五十三石二斗六升一合三勺七抄五撮

應天府官田一萬九千九百六十四頃三十九畝四分

四厘民田五萬九頃六十八畝七分四厘五毫一絲

夏稅小麥一萬一千六百五十四石四斗四升五

勺五抄五撮 綿絲折絹一千二百一十四疋一丈

六寸九分二厘八毫 農桑絲折絹一百四十三疋
二尺七寸三分四厘四毫 秋糧米二十一萬五千
一百五十九石八斗四升七勺四抄

直隸蘇州府官田九萬七千七百八十六頃三十五畝
三分六厘三毫 民田五萬七千四百六十三頃六十
二畝四分六厘三毫 夏稅小麥五萬三千六百六
十三石九斗一升一合二勺八抄五撮 絲綿折絹
六百九十七疋三丈三尺五寸七分 稅鈔三千二
百六十七錠七百一十五文九分 農桑絲折絹一
百六十七疋二丈一尺六寸一分六厘 秋糧米二
百三萬八千三百二十三石一斗五升一合七勺

常州府官田九千四十一頃五十五畝六分八厘四毫

民田五萬二千七百三十六頃一十九畝八分八厘

夏稅小麥一十五萬四千三百八十七石一斗四

升九合六勺 絲綿折絹一千五百七十三疋一丈

一尺一分七厘一毫 麻布二千七十七疋二丈六

尺六寸五分一厘二毫 農桑絲折絹三百二十四

疋二丈四尺六寸 秋糧米六十萬六千九百五十

四石三升三合三勺 租鈔二十四錠四百六十五

文

松江府官田三萬九千八百五十六頃三十三畝五分

二厘九毫民田七千三百頃二十八畝三分五厘七

毫 夏稅大小麥九萬二千二百五十八石六斗一

升九勺 絲綿折絹六百九十七疋三丈一尺五寸

七分 稅鈔三千二百六十七錠七百一十五文九

分 農桑絲折絹一百六十七疋二丈一尺六寸一

分六厘 秋糧米九十三萬九千二百二十六石二

斗三升二合七勺

鎮江府官田一萬三百五十六頃八十六畝二分五厘

五毫民田二萬二千三百六十五頃四十八畝九分

夏稅小麥五萬四千九百五十八石七斗五升五

合八勺 絲綿折絹二百五疋二丈八尺六寸二分

七厘九毫 農桑絲折絹一十三疋二丈七尺六寸

三分 秋糧米一十三萬四千八百七十六石五斗

七升三合

淮安府官田五千三十九頃八十六畝三分二厘六毫九絲民田九萬六千三十三頃八十七畝九厘五毫六絲 夏稅小麥二十二萬八千八百七十二石二斗九升八合七勺 農桑絲折緝一千四百六十一疋一丈九尺七寸七分九厘 秋糧米一十六萬六千四百二十三石五斗八合四勺

徽州府官田八百二十一頃五十七畝四分六厘八毫民田二萬四千四百五十五頃九十四畝六分三厘夏稅小麥五萬一千四百九十八石七斗一升二

合一勺 人丁絲折絹八千七百七十九疋四尺三分三厘二毫 農桑絲折絹一十五疋一丈四尺七寸 秋糧米一十二萬一百三十三石八斗六升三合三勺

寧國府官田九千七百七十一頃八十八畝六厘二毫
民田五萬九百一十一頃九畝一毫 夏稅小麥二萬九千五十二石三斗六升六合 農桑絲折絹三十疋二尺 零絲三十三兩三錢 稅絲三百四十斤一十四兩七錢四分二厘六毫 秋糧米七萬四千二百六十二石六斗七升一合九勺

鳳陽府官田一千五百八十五頃五十六畝民田五萬

九千六百七十七頃一十畝七分六厘七毫

夏稅

小麥九萬九千三百五十八石七斗七升五合八勺

六抄五撮五圭 稅絲折絹一千三百八十八疋一丈

八尺七寸五分六厘一毫三絲二忽五微 農桑絲

折絹一千三十五疋四尺一寸五分 秋糧米二十

一萬三千五百八石六斗五升九合一勺七抄四撮

圭

安慶府官田四百九十七頃六十二畝二分三厘民田

二萬一千三百九十三頃三畝八分四厘 夏稅小

麥一萬八千九百九石三斗七合二勺 農桑絲折

絹三百五十三疋二丈九尺 秋糧米一十一萬二

千八百六十二石九斗八升四合

太平府官田四千四百五十五頃六十三畝四分二厘

三毫民田一萬一千七百八十八頃一十九畝七分

九厘 夏稅小麥一萬六千二百七十六石五斗六

升 絲綿折絹一百二疋九尺六寸四分二厘 秋

糧米三萬三千六百三十六石七斗四升七合一勺

揚州府官田七千九百三十四頃五十七畝二分二厘

民田五萬四千三百六十二頃四十九畝九分三厘

夏稅小麥三萬九千九百二十二石二升七合二

抄 農桑絲折絹八百四十一疋二丈四尺 農桑

零絲六十四兩五錢 秋糧米二十萬六千六百三

石八斗六升五合五抄 租鈔五千二百四貫七十
一文牛租米二石五斗

廬州府官田五百六十八頃七十六畝一分七厘七毫
一絲 民田二萬四千八百六十一頃六十九畝八

分 夏稅小麥九千八百七十二石一斗四升三合
九勺五抄三撮 農桑絲折絹六百八十七疋一丈
三尺二分六厘二毫五絲 秋糧米六萬六千八百
三十七石二斗一升二合六勺九抄六撮八圭五粟

九微

池州府官田一千八百二十三頃五十七畝四分九厘
三毫民田七千九十六頃五畝六分五厘八毫 夏

稅小麥六千八百二十四石七斗五升七合八勺五
抄二撮 稅絲折絹一十五疋 農桑絲折絹一百
九十八疋 零絲一兩一錢九分七厘 農桑絲三
斤一兩八錢五分 秋糧米六萬一千三百七十二
石八斗九升五合八勺 山租鈔二百四十四貫三
百七十九文

徐州官田二百三頃三十五畝二分二厘一毫民田二
萬九千八百八頃八十七畝六分四厘 夏稅小麥
六萬七千一百五十八石九合八勺八抄二撮一圭
九粟 稅絲折絹三千二十五疋二丈二寸四分二
厘五毫八絲五忽五微 農桑絲折絹二千五百三

十八疋二尺六寸九分五厘 秋糧米七萬九千八
百五十八石一斗四升二合二勺一抄九撮二圭九
粟

廣德州官田一千三十九頃三十六畝六毫民田一萬
四千三百六十四頃九十三畝八分 夏稅小麥三
千六百三十二石三斗八升八合四勺四撮 絲一
百一十六斤二錢九分六厘二毫 農桑絲折絹一
十九疋一丈六尺七寸 秋糧米一萬四千六十六
石二斗九升二勺五抄

滁州官田二百四十頃六十五畝九分七毫民田二千
六百七十二頃二十七畝九分二毫 夏稅小麥二

千五百七十八石五升八合七勺一抄四撮七圭七
粟 秋糧五千八百九十二石九斗一升一合一勺
六抄八圭五粟

和州官田六千四十八頃一十三畝二分七厘九毫民
田五千八百四十三頃五十六畝二分六厘七毫

夏稅小麥一千四百二十四石六斗六升八合九勺
農桑絲折絹九十九疋二丈七尺二寸六分 秋

糧米九千九百五十石五斗四升五合八勺

世宗嘉靖二十一年兩直隸及一十三省田數總計四百
三十六萬五百六十二頃六十畝九分 是年霍輔奉
命修大明會典上疏云竊見 洪武初年天下田土

八百四十九萬六千頃有奇 弘治十五年存額四百
二十二萬八千頃有奇失額四百二十六萬八千頃有
奇是宇內額田存者半失者半也賦稅何從出國計何
從足初臣等備查天下額數若湖廣額田二百二十萬
今存額二十三萬失額一百九十六萬河南額田一百
四十四萬今存額四十一萬失額一百三萬失額極多
不知何故致此非撥給於藩府則欺隱於猾民或冊文
之訛誤也不然何故至此若廣東額田三十二萬今存
額七萬失額十六萬又不知何故致此也蓋廣東無藩
府撥給疆理如舊非荒穢於寇賊則欺隱於猾民也由
洪武迄 弘治百四十年耳天下額田已減強半再

數百年減失不知又何如也伏望勅行戶部考查
洪武初年額田原數查弘治十五年失額田數今日
額田實數送館稽纂

今上萬曆六年閣臣張居正因臺臣疏奏請通丈十三布
政司并直隸府州田土限至十年丈完共總計實在田
七百一萬三千九百七十六頃二十八畝零

浙江田土四十六萬六千九百六十九頃八十二畝四
分八厘零

江西四十萬一千一百五十一頃二十七畝一分一厘

零

湖廣二百二十一萬六千一百九十九頃四十畝一分

福建一十三萬四千二百二十五頃六分七厘零

山東六十一萬七千四百九十八頃九十九畝六分八

厘二毫

山西三十六萬八千三十九頃二十七畝二分一厘

河南七十四萬一千五百七十九頃五十一畝九分九

厘零

陝西二十九萬二千九百二十三頃八十五畝一分零

四川一十三萬四千八百二十七頃六十七畝二分三

厘零

廣東二十五萬六千八百六十五頃一十三畝六分六

厘

廣西九萬四千二十頃七十四畝八分零

雲南一萬七千九百九十三頃五十八畝八分零

貴州除思南石阡銅仁黎平等府貴州宣慰司清平凱
里安撫司額無頃畝外貴陽府平伐長官司思州鎮
遠都勦等府安順普安等州龍里新添平越三軍民
衛共五千一百六十六頃八十六畝三分零

順天府九萬九千五百八十二頃九十九畝九分零

永平府一萬八千三百三十九頃四十六畝五分零

保定府九萬七千九十五頃五十畝八分零

河間府八萬二千八百七十二頃一十九畝八分零

真定府一十萬二千六百七十五頃六畝零

順德府一萬四千二百四頃四畝八分零

廣平府二萬二百三十八頃三十八畝五分零

大名府五萬六千一百九十六頃六十畝八分零

延慶州一千五十九頃四十二畝四分零

保安州三百四頃七十二畝七分零

應天府六萬九千四百五頃一十四畝零

蘇州府九萬二千九百五十九頃五十畝五分三厘零

松江府四萬二千四百七十七頃三畝三分八厘零

常州府六萬四千二百六十五頃九十五畝一分六厘

零

鎮江府三萬三千八百一十七頃一十三畝八分零

廬州府六萬八千三百八十九頃一十一畝

鳳陽府六萬一百九十一頃九十六畝七分零

淮安府一十三萬八百二十六頃三十六畝八分零

揚州府六萬一千八百四頃九十九畝七分

徽州府二萬五千四百七十八頃二十七畝五分零

寧國府三萬三百三十頃七十八畝四分零

池州府九千八十九頃二十二畝七分零

太平府一萬二千八百七十頃五十三畝三分零

安慶府二萬一千九百五頃三十畝八分零

廣德州二萬一千六百七十二頃四十四畝五分零

徐州二萬一百六十七頃一十六畝四分零

滁州二千八百九頃九十六畝八厘零

和州六千二百一十五頃七十九畝六分零

已上稅糧俱同弘治年則例並不許加額

草料總額

國初光祿寺犧牲所 御馬監并象馬牛羊房等草料俱
於民間照田糧科徵解納官軍草料亦如之 洪武二十
五年以百姓供給艱難令北平等處衛所官軍不支
草束自采野草備用是後遂有秋青草事例 宣德以
來通 命在京在外軍衛有司量派軍夫采打置場收
納與民納草相兼支用而其因時制宜措備支給法亦
不一今以弘治萬曆年實徵馬草數目具列于前而詳

載事例以備參考其黃黑豆等料即於稅糧內折徵不
更載

孝宗弘治十五年各司府州實徵馬草數

浙江省馬草八十七萬四千三百九十一包八斤二兩
三錢

山東馬草三百八十一萬九千五百一十三束一十四
斤一十四兩九錢零

山西馬草三百五十四萬四千四百四十八束九分零
河南馬草二百二十八萬八千三百九十六束九斤九
兩一錢零

陝西馬草一百五十一萬四千七百一十二束一十一

斤五兩二錢零

順天府馬草二百萬七千九百二十三束七分零

永平府馬草三十萬三千七百四十二束七分零

保定府馬草一百一十一萬七千五百六束

河間府馬草六十七萬四千五百五十三束八分零

真定府馬草一百三十七萬四千一百五十三束三分

零

順德府馬草五十四萬五千四百八十一束三分零

廣平府馬草七十九萬四千八十九束一分零

大名府馬草一百八十六萬九千八百三十八束四分

零

延慶州馬草七萬三千四百四十一束五分零

保安州馬草一萬七千七百五十四束七分零

應天府馬草三十七萬六千四百五十八包一斤九兩

四錢二分

蘇州府馬草五十三萬七千八百九包八斤四兩一錢
八分零

松江府馬草三十一萬六千二百二十五包四斤九錢

零

常州府馬草七十一萬四千三百四十三包五斤九兩

六錢二分

鎮江府馬草一十二萬七百八十四包四斤一十兩二

錢

廬州府馬草九萬七千七百七十五包一十二兩三錢零

鳳陽府馬草二十三萬四千二百九十三包四斤二兩八錢九分零

淮安府馬草四十五萬四千七百二十包二斤六两九錢二分零

揚州府馬草三十四萬九千二百三十六包六斤七兩二錢零

寧國府馬草七十九萬八千四百九十二包六斤池州府馬草九萬六千三百一十一包四斤八兩四錢

四分

太平府馬草三十五萬四千九百九十四包五斤一
二兩四錢八分

安慶府馬草一十九萬一千九百四十九包三斤一
十
二兩

廣德州馬草三十萬二千九百五十二包三斤二十
兩
五錢一分零

徐州馬草一十萬包

滁州馬草五萬五千九百八包五兩六分零
和州馬草二萬六千九十九包五斤七兩五錢四分零
今上萬曆六年各司府州實徵馬草數

浙江馬草八十七萬四千四百九十一包二十一斤一
十四兩三錢

山東馬草三百八十一萬九千四百六十九束六斤一
十五兩三錢

山西馬草三百六十萬三千九百九十一束零

河南馬草二百二十八萬一千五百三十八束一十一

斤一十三兩六錢零

陝西馬草一百三十七萬五千六百三十四束零

順天府馬草一百九十五萬八千八百四十五束三斤

一十三兩零

永平府馬草三十萬三千七百四十二束零

平定府馬草一百一十一萬七千五百二十束零

河間府馬草六十七萬八百六十三束零

真定府馬草一百三十七萬四千一百五十七束一十

斤

順德府馬草五十四萬五千四百八十一束零

廣平府馬草七十九萬四千九十三束零

大名府馬草一百八十六萬九千八百三十八束零

延慶州馬草七萬三千四百四十一束零

保安州馬草一萬八千六百九十九束零

應天府馬草三十七萬六千四百五十八包二斤九兩

四錢零

蘇州府馬草五十三萬八千四百一十四包六斤八兩

七錢零

松江府馬草三十一萬六千二百五十一包五斤三兩

五錢零

常州府馬草七十一萬四千三百六十九包五斤一十

兩七錢零

鎮江府馬草一十二萬七百八十四包四斤一十兩二

錢零

廬州府馬草九萬八千三百三十七包一十二斤一十

三兩零

鳳陽府馬草二十三萬四千二百九十三包四斤二兩

八錢零

淮安府馬草四十五萬四千七百二十包三斤三兩四

錢零

揚州府馬草三十四萬九千二百三十六包六斤七兩

三錢零

寧國府馬草七十九萬八千六百三十二包七兩零

池州府馬草九萬八千三百六包七斤一兩零

太平府馬草三十五萬五千四百四十九包五斤一十

五兩五錢零

安慶府馬草一十九萬一千九百七十三包五斤八兩

六錢零

廣德州馬草三十萬三千四十五包九斤五兩七錢零

徐州馬草一十萬包

滁州馬草五萬六千四百四十一包九斤一十四兩零
和州馬草二萬六千二百三十八包五斤一十三兩一

錢

田賦事例

大明今云凡典賣田土過割稅糧各州縣置簿附寫正官
提調收掌隨即推收年終通行造冊解府毋令產去稅
存與民爲害 凡民間賦稅自有常額諸人不得於

諸王駙馬功勳大臣及各衙門妄獻田土山場窑冶遺
害於民違者治罪

大誥云應天宣城太平廣德鎮江五府州爲是興王之地
義被差徭特將夏秋稅糧不時全免惟元宋入官田地
我朝籍沒之田民田全免官田若令全免民難消受所
以減半徵收

太祖洪武勅令官田起科每畝五升三合五勺民田每畝
三升三合五勺重租田每畝八升五合五勺瘠地每畝
五合三勺四抄草場地每畝三合一勺沒官田每畝一
斗二升 又令各處人民先因兵燹遺下田土他人開
墾成熟者聽爲已業業主已還有司於附近荒田撥補
又令各處荒閒田地許諸人開墾未爲已業俱免雜
泛差科三年後並依民田起科稅糧 三年令以北方

府縣近城荒地召人開墾每戶十五畝又給地二畝種
菜有餘力者不限頃畝皆免三年租稅 三年六月上
諭中書省臣曰蘇松嘉湖杭五郡地窄民衆細民無田
往往逐末利而食不給臨濠朕故鄉也田多未闢土有
遺利宜令五郡民無田產者往臨濠開種就以所種田
求爲已業官給牛種舟糧資遣之三年不徵其稅於是
徙者四千餘戶二十一年戶部郎中劉九臯言古者
狹鄉之民遷於寬鄉蓋欲使地不失利民有恒產今河
北諸處兵後田荒居民鮮少山東西之民生齒日繁宜
令分丁徙居寬閒之地開種田畝則國賦增而民生遂
美 上諭戶部侍郎楊靖曰山東地廣民不必遷山西

民衆宜如其言於是遷山西澤潞二州民之無田者徃
彰德真定臨清歸德太康諸閒曠之地令自耕種免其
賦役三年仍戶給鈔二十錠以備農具 二十二年夏
四月命杭湖溫丘蘇松諸郡民無田者許令徃淮汚迤
南滁和等處就耕官給鈔戶三十錠使備農具免其賦
役三年 九月山西沁州民張從整等一百一十六戶
告願應募屯田戶部以聞 命賞從整等鈔送後軍都
督僉事徐禮分田給之仍令回沁州召募居民時 上
以山西地狹民稠下令許其民分丁於北平山東河南
廣土耕種故從整等應募 是年八月山東布政司言
青兗濟南登萊五府民稠地狹東昌則地廣民稀雖嘗

遷閒民以實之而地之荒閒者尚多乞令五府之民五
丁以上田不及三頃并小民無田耕者皆令分丁就東
昌開墾閒田庶國無游民地無曠土而民食可足也

上可其奏 命戶部行之

成祖永樂元年三月河南裕州言地廣民稀請於山西澤
潞等州縣無田之家分丁耕種 上命戶部行之 三

年今開墾官湖作官田每畝夏稅麥二升秋糧三斗

十年正月山東濟寧州同知潘叔正言兗州東昌定陶
等縣地廣民稀青登萊諸郡民多無田宜擇丁多者分
居就耕蠲其役三年庶地無荒蕪民不失業從之

宣宗宣德四年詔各處官田每畝舊例納糧一斗至四斗

者各減十分之二四斗一升至一石以上者各減十分之三

英宗正統元年 賦河間府等處安插外夷官員田土指揮一百五十畝千戶一百二十畝百戶所鎮撫一百畝九年令外夷歸附官員未曾安插該給田土者都督二百五十畝都指揮二百畝指揮一百五十畝千戶衛鎮撫一百二十畝百戶所鎮撫一百畝 又令迤北來降夷人每名撥與德州田地五十畝 十二年令西北歸附夷人每人撥地八十畝耕種自給令浙江直隸松蘇等處官田准民田起科每畝秋糧四斗一升至二石以上者減作二斗二斗一升以上至四斗者減作二斗

一斗一升至三斗者減作一斗 四年奏准江西浙江
福建并直隸蘇松等府凡官民田地有因水坍漲去處
令所在有司逐一丈量漲出多餘者給與附近小民承
種照民田則例起科坍沒無田者悉與開豁稅糧 十
三年令各處寺觀僧道除洪武年間置買田土其有續
置者悉令各州縣有司查照散還於民若廢弛寺觀道
下田莊令各該府州縣踏勘悉撥與招還無業及丁多
田少之民每戶男子二十畝三十丁以上者三十畝若係
官田照依減輕則例每畝改科正糧一斗俱爲官田如
有戶絕仍撥給貧民不許私自典賣

景皇帝景泰二年給還頽孟二廟祭田六十頃又增給田

二十頃佃戶各十家 今各處寺觀田土每寺觀量存六十畝爲業其餘撥與小民佃種納糧 四年令廣西人民有被蠻賊刦殺遺下田土者各該有司取勘撥給無田及丁多田少之家承種二年後照例起科 七年定浙江嘉湖杭官民田則例官田每畝科米一石至四斗八升八合民田每畝科米七斗至五斗三升者俱每石歲徵平米一石三斗官田每畝科米四斗至三斗民田每畝科米四斗至三斗三升者俱每石歲徵平米一石五斗官田每畝科米二斗至一斗四合民田每畝科米二斗七升至一斗者俱每石歲徵平米一石七斗官田每畝科米八升至二升民田每畝科米七升至三升

者俱每石歲徵平米二石二斗

英宗天順二年 勅皇親公侯伯文武大臣不許強占官民田地起蓋房屋把持行市侵奪公私之利事發坐以重罪其家人及授托者悉發邊衛永遠充軍 二年令各處軍民有新開無額田地及願佃種荒閒地土者俱照城輕則例起科每畝糧三升三合草一斤存畧本處倉場交收不許坐派遠運 七年 詔沙州衛苦峪城西北地阿干卜刺直至苦峪川邊田地分給赤斤蒙古衛永遠耕種

憲宗成化六年五月巡視河南戶部左侍郎原傑奏黃河自古爲河南患蓋以水勢瀕漫遷徙不常彼陷則此淤

軍民隨處開墾退灘之地以給口食以供租稅蓋以此而補彼也柰何姦徒陰結王府官校槩指爲圈塲占地投獻徼賞王府輒標封界至占收子粒民不聊生請自今有犯者不問軍民舍餘俱終身謫戍王府官亦不許陰結受獻致興詞訟違者一治以法則姦猾有警而民無橫擾矣又彰德懷慶河南南陽汝寧五府山多水漫衛輝一府沙灘過半軍民稅糧之外僅可養生開封一府地雖平曠然河決無時洪武間恩例除常稅外荒地許民耕種永不起科景泰時乃創起科例至令姦民互相告訐徵欵日重民迫於勢傾家賠納請如舊例凡軍民有告訐不起科者不聽則可免賠償之患

矣戶部覆奏從之 七年令河南湖廣二布政司流民
遺下平川田地分撥各州縣土戶丁多有力及田少之
家承種起科若深山大谷新開田土原係應禁山場著
俱與開豁稅糧 十六年令福建僧寺及有寺無僧田
土每寺除徵糧及百畝以下其多餘田地給無田小民
領種 十七年令各處軍民人等有情願承佃空閒官
地荒田及山場水洲者城市官地每闊一丈長三丈歲
納米一石附近城郭好地每闊二丈歲納米一石山場
水洲俱照舊例起科 二十一年令遼東地方軍舍人
等有開墾不係屯田拋荒地土者上等田每一百畝納
穀一石豆一石中等田納穀一石豆五斗

孝宗弘治二年本應天府上元等七縣官田糧每石減耗米二斗五升民田每畝勸出米二升鎮江府丹徒縣官田糧每石減耗米二斗二升民田每畝勸出米二升丹陽縣官田糧每石減耗米二斗民田每畝勸出米一升金壇縣官田糧每石減耗米二斗民田每畝勸出米一升二合太平府當塗等三縣官田糧每石減耗米二斗五升民田每畝勸出米一升寧國府宣城等六縣官田糧每石減耗米三斗民田每畝勸出米一升廣德州笄建平縣官田糧每石減耗米二斗民田每畝勸出米一升五合又皇莊及皇親公侯駙馬伯等官莊田如遇災傷俱令照依民田災傷分數徵收其各處王

府不許置賣田地霸占民業 三年奏准今後如有
皇親并權豪勢要之家奏討地土非奉 聖旨一切立
案不行仍要追究撥置主謀之人叅送問罪本部仍行
都察院轉行巡視五城及巡按御史出榜曉諭禁約軍
民人等敢有投托勢要之家充爲家人及通同旗校管
莊人等妄將民間地土投獻者事發悉照 天順并
成化十五年 欽奉 勅旨例問發邊衛永遠充軍六
年奏准 王府及功臣之家 欽賜田土佃戶照原定
則例將該納子粒依時價每畝銀三分送赴本管州縣
上納今各該人員領不許自行收受

世宗嘉靖六年 詔撫按衙門并管糧官申嚴曉諭衛所

官軍今後置買民田糧差一體坐派仍聽有司拘攝務使軍民兩便令各處板荒積荒拋荒田地遺下稅糧派民賠納者所在官司出榜召募不拘本府別府軍民匠龜儘力墾種給與由帖永遠管業量免稅糧三年以後照例每畝徵官租瘠田二斗肥田三斗永免起科加耗及一應田土差役其槩縣原賠稅糧即以所徵官租歲課巡撫衙門照數扣減八年令陝西拋荒田土最多州縣分爲三等第一等召募墾種量免稅銀三年第二等許諸人承種三年之後方納輕糧每石照例減納五年第三等召民自種不徵稅糧拋荒不及三分有附近及本里本甲本戶人丁堪以均派帶種者勸諭自相

資借牛種極貧無力者官爲借給責令開懇不必勘報
又令陝西撫按官將查勘過西安延慶等府田土果係
拋荒無人承種者即召人耕種官給與牛具種子不徵
稅糧若有水崩沙壓不堪耕種即與除豁九年令直
隸蘇松常鎮浙江杭州嘉湖等府田地科則只照舊行
不必紛擾其有將原定則例更改生奸作弊通行禁革
十一年題准薊州永平一帶沿邊閑營拋荒山場地
訟查照冊籍果係有糧原爲民業者今附近軍餘承佃
認納民糧其冊籍不載并原係附近官山官地者撥給
附近正軍耕種量收輕稅作爲屯田餘地其建昌等營
裁革鎮守守備內臣遺下地土房屋係占奪者給還原

主當辦糧差係官山官地分給貧軍耕種量收稅價以充各邊賞勞脩理公用十三年題准陝西鎮守太監裁革原有養廉地一百五十四頃五十七畝四分三厘并園圃菜地果樹總計定稅科糧共二千四百六十二石一斗七升七合行令原佃軍民承種附入實徵冊內隨民田徵收稅糧折價以備韓府祿米支用十三年題准各處但有拋荒堪種之地聽召流移小民或附近軍民耕種照例免稅三年官給牛具種子不許科擾如地主見其開種成熟復業爭種者許赴官告明量發三分之一給主二分仍聽開荒之人承種各照畝納糧十年之上方行均分敢有恃強奪占者官司問罪枷號

仍不准撥給。十四年題准將通州新城西南角曬米廠地四頃八十畝召佃每畝定租銀一錢二分歲該銀五十七兩六錢該州依期徵完解部送太倉銀庫交納遇通倉脩理公廨等項呈部支用其墻垣林株盜伐損傷責令佃戶賠補。十五年議准陝西中護衛河外境外地九頃糧一百八石拋荒田二十五頃五十畝糧三百六石撫按官召人佃種每畝徵銀一錢以備軍儲。

二十一年議准寧夏鎮近年撥與總兵官東紅花等莊田三頃六十二畝并革任太監所遺廟兒等灘荒田二頃七十二畝內副總兵一頃五十畝遊擊將軍一頃十二畝俱原係軍餘開墾屯田行令照數退出聽巡撫

衙門照舊給與軍民人等佃種辦納糧草其各邊將官
能使虜騎不敢臨邊住牧於邊外能自開墾者任其開
墾耕種不在此例時給事中夏言疏太祖高皇帝
立國之初檢覆天下官民田土徵收稅糧且有定額乃
令山東河南地方額外荒土任民儘力開墾永不起科
至我宣宗皇帝又令北直隸地方比照聖祖山東
河南事例民間新開荒田不問多寡永不起科至正
統六年則令北直隸開墾荒田從輕起科實於祖宗
之法畧有背戾至景皇帝尋亦追復洪武舊例再
不許額外大量起科至今所當遵行所以然者蓋緣北
方地土平曠廣衍中間大半鴻鹵瘠薄之地葭葦沮洳

之場且地形率多窪下一遇數日之雨即成澇沒不必霖雨之久輒有害稼之苦 祖宗列聖蓋有見於此所以有永不起科之例又不許額外大量之禁是以北方人民雖有水潦災傷猶得隨處耕墾以幫取糧差不致坐窶衣食夫何近年以來權倖親暱之臣不知民間疾苦不知 祖宗制度衰聽奸民投獻輒自違例奏討將畿甸州縣人民奉例開墾永業指爲無糧地土一槩奪爲已有由是公私莊田踰鄉跨邑小民恒產歲朘月削至於本等原額徵糧卷馬產鹽八站之地一例混奪權勢橫行何所控訴產業既失稅糧猶存徭役苦於併充糧草困於重出饑寒愁苦日益無聊展轉流亡靡所底

止以致強梁者起而爲盜柔善者轉死溝壑其巧黠者則或投文勢家莊頭家人名目資其勢以轉爲良善之害或匿入海戶陵戶勇士校尉等籍脫免徭役以重困敦本之人凡所以蹙民命竭民膏血者百孔千瘡不能枚舉是豈古今帝王治世之道是豈祖宗列聖立國之法乎

按此疏則知祖宗任民墾荒不科真優恤小民至意而皇莊決不可開設有憂民之責者其誦桂洲之言乎

十六年詹事顧鈞臣言蘇湖等郡爲田賦淵薮供需甲天下而里胥那移飛洒歲侵不貲戶部梁材覆疏清理

續文獻卷之三
從之

穆宗隆慶元年十月巡按御史董堯封奏查出蘇松常鎮四府投詭田一百九十九萬五千四百七十畝花分田三百三十一萬五千五百六十畝因條上便宜事一議丈量二定糧冊三均糧役四明優免五平均徭六裁供億七申法守八嚴責成戶部覆丈量均賦私冗恐煩擾難行優免雖有定例但吳中起科甚重若止論糧石似爲不均宜視田畝之數爲差其餘悉如議報可 十二

月戶部覆應天撫臣林潤奏復糧額議改折二事謂各省糧額俱以夏稅秋糧馬草爲正賦差徭編增爲雜派唯是蘇松諸郡不分正雜而混徵之名曰平米其中如

馬役料價義役原非戶部之加增如輕費腳米戶口鹽
鈔亦非糧額之正數雜派漸多常賦反累誠有如潤所
言者宜令逐項清查舊額所增之數通行造冊送部以
憑裁減至於兩京各衙門俸銀改折之議則當斟酌輕
重事難盡從蓋南京水陸四通米穀饒裕便於改折若
一槩施之北地有如運道告阻內鮮畜聚緩急之際何
以爲謀請將南京各衙門官吏人等月糧及嘉靖四十
年以前積欠京儲盡行改折每石七錢在北者量折十
分之二每石一兩若米貴仍復本色上兌行二年
五月南京戶部言故事鑄錢工費取辦蘆課今蘆課不
足所費船料銀亦復不貲宜行停造工部請從其議因

請屬巡江御史及管洲主事清覈蘆洲隱占者徵其課
銀解送該部上從之令嚴行查勘勢豪阻撓請托者
具劾以聞四年二月巡撫保定朱大器條陳田賦五
弊言祖宗時糧有定額當全徵也近年務爲姑息遂
謂完及八分者官得轉遷是每歲卽無災祲輒自蠲二
分矣卽二分之數而類計之一郡千計十郡萬計積而
上之可知也弊一糧有定數當完解也近年創爲截解
之法官吏藉已完者以徼虛聲姦民視後納者以爲得
計所解者少所負者多兼以糧長之侵欺吏胥之漁獵
其弊不可勝窮矣弊二國家存儲糧係宗藩所在則抵
補祿米無宗藩則數多餘羨今之官府率以不急視之

勾管無專官歲會無定法祇以爲奸民之利而已弊三
官必任事而後食祿軍必在伍而後支餉此定制也今
官有遷代軍有逃亡而俸廩未聞扣減則必有侵冒者
矣弊四屯田在邊鄙則多拋荒在腹裡則多欺隱地與
糧俱失舊額久矣議者不察乃爲兌支之說夫官爲收
支其權猶在上也若聽其私兌則地畝之埋沒數目之
虛報者曷從稽考弊五以上五弊皆今日所當釐正者
而大要在委用得人乞如印馬御史兼管屯田之例責
令管馬通判或清軍同知兼理其務而以責全徵革截
解二事委之州縣正官則不必尅剥於民而自可利益
於國矣部覆 詔如議 六年閏二月南京河南道御

史陳堂奏言 國制十年大造黃冊凡戶口田賦事役
新舊登耗之數無不備載所以重國本而存故實也今
沿襲弊套取應虛文姦吏得以那移豪強因之影射其
弊不可勝窮臣嘗詢之蓋有司徵錢糧編徭役者爲一
冊名曰白冊而此解後湖之黃冊又一冊也有司但以
白冊爲重其於黃冊唯付之里胥任其增減凡錢糧之
完欠差役之重輕戶口之消長名實相懸曾不得其彷
彿即解至後湖而清查者以爲不謬於舊冊斯已矣臣
竊謂欲理圖籍必嚴綜覈必專責成夫書算豪猾類非
守令之法能制也頃蘇松常鎮添設督糧叅政一員請
賜之勅責令兼理黃冊事務凡人丁事產悉照白冊

攢造其欺隱脫漏者如例問遣駁回者依限完報田至
十萬畝以上者倣古限田之法量爲裁抑如勢要阻撓
有司阿縱聽撫按官參奏冊籍清而賦役可均部覆
詔如議

今上萬曆二年議准甘州拋荒堪種地畝見今召人墾種
俟至六年量徵租銀一百五兩六錢八分二厘五毫以
准年例以後永爲定規 十一年議准陝西延寧二鎮
丈出荒田但不在屯田舊額之內者俱聽軍民隨便領
種永不起科各邊但有屯餘荒地堪墾者俱照例行
六年閣臣張居正以田賦失額小戶多存虛糧致累里
甲賠貲從言官疏奉 旨令二直隸十三布政司府州

縣通行丈量限三年之內完丈造冊繳報於是失額田糧一切掃除至今民賴其利 二十六年正月大學士沈一貫奏山東一省六府地廣民稀宜令巡撫得自選廉幹官員將該省荒蕪地土逐一查核頃畝的數多方招致能耕之民如江西福建浙江山西及徽寧等處不問遠近凡願入籍者悉許報名擇便官爲之正疆定界置署安插辨其衍汰原墮之宜以生五穀六畜之利其新籍之民則爲之編戶排年爲里爲甲循阡陌畝勸耕勸織禁絕苛暴罷免追呼止奢僭以農淳朴之性興禮讓以厚親睦之俗以錢穀爲市使奸民無所覬覦貪吏無所漁獵或又聽其寄學應舉量增解額以作興之聽

其試武科充吏役納粟官以禁進之毋籍爲兵以駁其
心毋重其課以竭其財有恩造於新附而無侵損於土
著務令相安相信相生相養旣有餘力又爲之淘滯溝
渠內接漕流以輕其車馬負擔之力使四方輻輳其間
則商賈紛來魚鹽四出而其利益廣不數年可稱天府
上曰今財匱飼艱公私俱困地方官員只圖那借別
省搜索窮民全不講求地利生財之法覽卿奏具見謀
國忠猷務本正論行山東撫按督率有司着實脩舉毋
得仍前虛應故事還着巡按御史稽查勤惰以賞罰都
添入勑內永遠遵行二十八年三月丹徒縣民王
三極奏惡黨李繼常等欺隱霸占東生洲田三千畝及

東生洲三洲四洲田灘四萬畝共值銀二萬餘兩 上
着內官邢隆會同撫按官查勘明實奏請定奪 五月
上諭清查僧道廢絕山田事情浙江所屬着內官劉
忠會同從實查理具奏勿得徇私欺蔽如有抗違阻撓
的准爾指名叅來重治其南直隸係畿輔重地且寺院
山田乃焚脩香火福 國祐民處所免行清查以安慈
善法門